

对接，建立“服务站+村民+合作社+企业”的合作模式，结对发展，实现网上代购、代销和网下服务的营销格局，扩宽农产品销售途径，做到共同发展，实现“双赢”。要推进服务站与旅游、金融、医疗、保险、通讯等结合，提供更多方便快捷的服务，扩展经营服务面。

七、加大宣传，营造发展氛围。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完善电商下乡宣传推广方案，和阿里巴巴等电商企业联合，充分利用电视、报纸、互联网、海报、宣传栏、标语等宣传媒介，以农民群众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广活动，让电商下乡活动家喻户晓、深入人心。要制定电商下乡激励机制，开展市县镇三级电商下乡争先创优活动和年度评选活动，营造你追我赶的良好发展氛围。

八、强化督导，确保建设成效。市农业局要加强对各地电商下乡工作的指导，推动全市农村电商快速发展。市近期将组织督导组，到县区、到镇村检查督导，对先进予以表扬鼓励，对落后给予通报批评。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11月2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 加强全市消防安全工作的意见

揭府办〔2015〕5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消防安全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切实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市消防安全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全面落实消防工作责任

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消防工作协调机制，定期研究解决重大消防安全问题，不断提高公共消防安全水平。各级政府常务会议每年不少于2次专题研究消防工作；各级政府（管委会）每年召开不少于2次消防工作联席会议，原则上1月份和7月份各1次，参加人员为各级政府（管委会）和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各级政府（管委会）每年要开展1次消防责任制考核，考核成绩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体系，并作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核一票否决的内容。

二、切实加强消防源头管控

各级政府（管委会）要扎实推进社会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实体化运行镇街消防工作办公室，利用手机智能终端开展日常防火检查、巡查登记。2015年底前，普宁市占陇镇、军埠镇，揭东区锡场镇，榕城区东兴街道，其他区县自选1个镇街完成“网格化”管理实体运行工作，2016年全市全面推开该项工作。要合理布设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单位和场所，确保城乡消防安全布局符合要求。市政、建设、供水、通信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公共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每年至少组织2次检查维保，确保其完好有效。行政审批部门对涉及消防安全的事项要严格依法审批，凡不符合法定审批条件的，任何部门不得核发相关许可证照。

三、深入推进火灾隐患整治

各级政府（管委会）每半年要进行1次消防安全形势分析、评估，找对、找准本地区消防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影响火灾形势稳定的突出因素，并提出具体工作措施和建议。要深化区域性火灾隐患整治，各地

每年至少创建 1 个消防整治示范街镇或区域，推动建筑物或场所的所有人、使用人在规定的期限内进行整改，无法整改的要发出限期使用令，限制其使用功能。要继续完善“96119”火灾隐患举报投诉中心建设，出台火灾隐患举报投诉奖励规定，每年落实一定数量的奖励经费并纳入财政预算。要依法全面推开电器设备和电气线路检测工作。供电部门要牵头联合住建、质监、消防等部门制定出台电气线路敷设和使用规定。对容易造成群死群伤火灾的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和高层、地下建筑等高危单位，要实施更加严格的消防安全监管，督促其聘请具有资质的机构每年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评估。消防安全委员会要定期研判火灾形势，分析隐患存量，适时督办各地开展整治。

四、着力夯实消防工作基础

各级政府（管委会）要科学编制、实施城乡消防规划，建立城乡消防规划年度实施情况督查机制，确保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同步发展。年内，惠来县、揭西县以及全市所有重点镇、中心镇要全部编制实施消防专项规划；普宁市、蓝城区、大南海石化工业区要完成新消防站征地工作；揭东区、空港区要完成营房改造升级和配套设施建设；2016 年全市所有建制镇全部编制实施消防专项规划。各地要出台市政消火栓建设管理工作意见，新建、改建、扩建市政道路工程凡未同步规划设计、配套建设市政消火栓的，一律不得通过设计审批和竣工验收；对于历史“欠账”问题，要按照“先急后缓、分期分批、尽快解决”的要求，每年制定补建计划并实施，确保在 2017 年前全部补齐。

五、稳步加强消防队伍建设

要大力发展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业事业单位专职消防队和志愿消防队。年内，普宁市大坝镇、惠来县靖海镇要建成政府专职消防队，揭东区锡场镇、新亨镇等 2 个志愿消防队要升级改造为政府专职消防队，蓝

城、空港、揭西各新组建1个以上政府专职消防队；全市计划新增政府专职消防员180人，其中榕城区15人、普宁市45人、蓝城区10人、空港區25人、揭西县20人、揭东区25人、惠来县15人、普侨区4人、大南山侨区4人、大南海石化工业區17人；新增消防文员29人，其中榕城区、蓝城区、空港區、揭西县、揭东区、惠来县各4人，普侨区、大南山侨区各1人，大南海石化工业區3人；要抓紧落实政府专职消防队伍事业单位法人登记工作，年内，普宁市占陇、洪阳、里湖、东城和揭西县京溪园鎮等5个政府专职消防队要完成事业单位法人登记，2016年全市已建政府专职消防队必须全部完成登记工作。各地凡生产性、经营性场所总数超过50家或者常住人口超过5000人的村、居必须建立志愿消防队，并配备基本的消防装备和器材。

六、有效提高经费保障水平

各级政府（管委会）要切实加大消防投入，提高消防建设保障力度。根据各级政府间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应由地方负责的现役消防官兵和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工资福利待遇、公用经费保障、工伤保险待遇等政策要保障落实到位。各地要根据财力状况并结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建立健全政府专职消防队人员经费保障标准，确保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工资标准与其承担的高危险性职业相适应，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工资标准不低于当地事业单位职工的平均工资水平；政府专职消防队公用经费要按照每人每年不低于3.3万元的标准（含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要根据当地实际将消防车辆器材装备经费专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保障消防部队灭火救援工作需要。要重点推进市消防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及空港區特勤消防大队建设，分级负担建设资金，分期逐年投入建设经费，争取3年内完成工程建设。

七、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培训

要深入推进消防宣传“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农

村、进家庭、进网站”，扎实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和安全培训，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各级广播、电视、报刊、通信、网络等传播媒体应无偿开展消防安全公益宣传，每年至少开设1个消防专栏、专版，每月至少刊播1条消防信息，每日至少刊播1条消防温馨提示。各地要落实措施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知识纳入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培训、职业培训、科普教育、普法教育、义务教育、学校军训内容，确保辖区群众每年至少接受1次消防教育，辖区企业员工每半年接受1次消防教育、培训，辖区学校学生和幼儿园儿童每学期至少接受4个课时消防教育，每年至少接受1次消防体验。年内，各地对所有家庭作坊员工集中开展培训，新员工必须经过消防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

八、严肃消防工作责任追究

要强化《揭阳市消防安全工作责任追究工作规程》的运用，加强检查督导，倒逼工作落实。对工作不推动、不落实、整治不力的，一律严格责任倒查。通过建立和落实问责机制，确保政令畅通，提升工作效能。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11月2日